

#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函

機關地址：臺北市濟南路一段2-2號10樓

傳真：02-23979746

承辦人：吳欣捷

電話：02-23979298#530

E-Mail：girllikewind@dgpa.gov.tw

受文者：嘉義縣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3年3月25日

發文字號：總處培字第1030027463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二

主旨：102年特種考試地方政府公務人員考試業於本（103）年3月25日公告分配結果，各機關原提列考試分配職缺之類科未獲分配錄取人員者，已解除列管，請查照轉知。

說明：

- 一、各機關提報旨揭考試分配並列管之職缺，因錄取不足額、錄取人員保留或自願放棄受訓資格等因素，致未獲分配錄取人員者，已解除列管，請本於權責依相關規定辦理遴補事宜；前述考試分配職缺如於本年4月25日（星期五）前至本總處人事服務網（<http://ecpa.dgpa.gov.tw/>）/應用系統/D0：考試職缺填報及錄取人員分配系統/職缺填報作業，報送本總處列入該項考試下年度考試任用計畫並列管者，原約聘（僱）之職務代理人員得以續聘（僱）至考試錄取人員報到為止。
- 二、檢附102年特種考試地方政府公務人員考試未獲分配正額錄取人員職缺一覽表1份。

正本：法務部、行政院主計總處、臺北市政府、新北市政府、臺中市政府、臺南市政府、高雄市政府、桃園縣政府、宜蘭縣政府、新竹縣政府、苗栗縣政府、彰化縣政府、南投縣政府、雲林縣政府、嘉義縣政府、屏東縣政府、臺東縣政府、花蓮縣政府、澎湖縣政府、金門縣政府、福建省連江縣政府、基隆市政府

副本：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綜合規劃處(含附件)